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13年6月25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二段四十一號 B1宴會廳

召開方式：視訊輔助股東會(採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方式召開)

出席：出席股東代表之股數計42,985,909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52,306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70,239,594股之61.19%。

出席董事：傲士英投資(股)公司代表周永銘、豐昕(股)公司代表張素真。

出席獨立董事：林克武、沙荃、阮呂艷。

列席：葉大殷律師、李貞儀律師、邱繼盛會計師。

主席：傲士英投資(股)公司指定代表周永銘董事長

記錄：蔡逸文

宣佈開會：大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開會股數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

(請參閱附件一)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112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請參閱附件二)

(三) 本公司112年度董事酬金報告。

(請參閱附件三)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112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桂美及邱繼盛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本公司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四及附件五。

決議：1.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表決權數	反對表決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
42,985,90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52,306權)	42,960,44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2,843權)	13,05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3,059權)	0權	12,404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6,404權)

2.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盈虧撥補案，提請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112年度稅後淨利38,815仟元，期末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273,914仟元。

二、本公司112年度盈虧撥補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1.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表決權數	反對表決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
42,985,90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52,306權)	42,958,44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0,843權)	13,05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3,059權)	0權	14,404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404權)

2.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九時十五分。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附件一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度營業報告書

依據交通部觀光署統計，2023年國際旅客入境人次約逾640萬人次規模，相較2022年來台89萬人次大幅成長619%。COVID-19疫情解封之後雖迎來欣欣向榮，但對於國內餐旅、餐飲等傳產企業而言，面臨的最大挑戰是長期缺工人力，透過政府輔導聘用東南亞建教生，讓外籍生來台協助營運發展，並施予適當的餐飲教育、語言訓練，以解決長期匱乏的人力，雖共體時艱，仍堅持優勢，藉以時機落實基本功。在2023年，本公司旗下「天香樓」、「巴黎廳1930x高山英紀」持續維持米其林一星榮耀，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評鑑「TTQS銀牌」肯定。並於同年獲得行政院環保署頒發金級環保旅館認證。

一、營業報告：

(一) 營業收入總額

本公司2023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393,179仟元，較去年同期的200,949仟元，成長95.66%；在本期淨利方面，為新台幣38,815仟元，2022年的(85,395)仟元，已由淨損轉為淨利。

(二) 客房收入

本公司2023年度客房收入為新台幣185,489仟元，較去年同期的39,989仟元，成長363.85%，平均住房率為50.46%，較去年同期的10.84%，成長365.5%。

(三) 餐飲收入

本公司2023年度餐飲收入為新台幣175,554仟元，較去年同期的141,444仟元，成長24.12%。

二、核心專業

(一) 人才培育

展望未來市場發展，台北亞都麗緻大飯店提前展開儲備人員訓練，在一般同仁外，也納入幹部級儲備訓練計畫，以全方位的人材養成為出發，提供受訓儲備人員的全年度發展及訓練目標。飯店積極培育TTQS人才發展品質訓練員、為首間亞太

區自行培育侍茶師的飯店，爭取外派訓練，為同仁增加對外的研習、觀摩、考察等訓練機會，激發工作的創意，增進管理效率及功能！

（二）綠色營運

亞都麗緻為善盡永續經營，2023年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頒發的「環保標章使用證書」，配合相關數位設備的建置規劃，期望達到客房無紙化目標，總計219間客房，全數導入數位新設備—Apple iPad，透過蘋果電腦、軟硬體開發團隊的全力協助，不僅整合房控系統、客房服務、旅遊資訊...等，更藉由串接旅客個人資訊，達到飯店智慧化、服務個人化、客房無紙化及資訊系統化的四大目標。

（三）永續發展

接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全體員工攜手實踐社會公益，透過具體行動落實ESG等議題。

亞都麗緻關心資源利用，期待能將所有資源之運用發揮其極大值，特別與財團法人台灣全民食物銀行協會合作，將麗緻坊每日未銷售之新鮮麵包與餐食捐贈予該單位，透過該單位之募集與分配，將食物配送至需要幫助的家庭，減少飢餓發生，更讓資源再次利用，提升公司內部同仁對於貧困家庭的瞭解。

亞都麗緻慈善日舉辦捐血與捐髮活動，邀請周邊鄰里挽起衣袖緩解血庫燃眉之急。愛在一起·齊散播愛 挽衣袖 亞都麗緻同仁與鄰里參予，募集548袋予「台北捐血中心」；同時捐秀髮募集了5,873公分的秀髮幫助「中華民國癌病腫瘤患者扶助協會」，讓愛遠播。

（四）展望未來

隨著世界衛生組織於2023年宣布Covid 19大流行結束，各國旅遊流動回歸正常，台灣政府同時釋出許多利多予觀光產業，著眼於優勢，團隊未來將會以達成營運目標為最終使命，並著眼於品質與細節，提升最佳服務、住宿與餐飲體驗，創造更大的價值回饋股東及社會，以達到永續發展的真諦。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附件二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桂美會計師及邱繼盛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致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克武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附件三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金報告

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董事長	傲士英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周永銘	0	0	0	0	0	0	60	60	0.15%	0.15%	5,464	5,464	0	0	0	0	0	0	14.23%	14.23%	0
董事	豐昕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素真	0	0	0	0	0	0	60	60	0.15%	0.15%	0	0	0	0	0	0	0	0	0.15%	0.15%	0
董事	智元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美鈴	0	0	0	0	0	0	40	40	0.10%	0.10%	0	0	0	0	0	0	0	0	0.10%	0.10%	0
獨立董事	林克武	120	120	0	0	0	0	114	114	0.60%	0.60%	0	0	0	0	0	0	0	0	0.60%	0.60%	0
獨立董事	沙荃	120	120	0	0	0	0	114	114	0.60%	0.60%	0	0	0	0	0	0	0	0	0.60%	0.60%	0
獨立董事	阮呂艷	120	120	0	0	0	0	114	114	0.60%	0.60%	0	0	0	0	0	0	0	0	0.60%	0.60%	0
i.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成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及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經參酌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考量其親自出席董事會、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職務及承擔風險為核發標準。 ii.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 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

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 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

(1)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2)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3)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1. 本公司董事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含獨立董事)報酬及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董事報酬：參酌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並考量董事會成員親自出席董事會，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職務及承擔風險為核發標準且得給付相當之交通費或其他津貼。

董事酬勞：公司獲利時，按公司章程提撥比率(不超過百分之三)支給之。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董事酬勞。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按公司年度獲利情形支領之，故與營運績效息息相關，並參考「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評核項目，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經營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且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依據個別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貢獻度(包含企業未來經營風險、策略規劃及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ESG)之參與等)審視酬金制度。

附件四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105405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22號7樓
7F., No. 122, Dunhua N. Rd.,
Songshan Dist., Taipei City
105405, Taiwan
Tel +886 2 87705181
Fax +886 2 87705191
www.crowe.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的正確性：

有關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17；營業收入之合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之 19。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提供客房住宿、餐飲服務及行銷管理服務等業務，其中因客房及餐飲收入為主要收入來源，金額重大且因行業特性，交易量龐大，錯誤發生之可能性較高，可能導致合併財務報告重大不實表達，是以，本會計師將收入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另使用資料分析測試收入交易、檢視客戶簽收文件，以確認實際入住天數以及勞務完成時認列收入之時點是否合理；另針對會員忠誠計劃，取得會員累積點數資料，評估預期兌換比率之合理性，以測試客戶忠誠計劃之發生及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測試接近年底的交易，選取收入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及截止測試，以確認收入被適當記錄於正確的會計期間。

其他事項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桂美



會計師

邱瑩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 167,762	18	\$ 103,022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2)	2,386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3)	19,157	2	12,18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874	-	1,56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8	-	6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4)	10,336	1	9,658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之5)	33,080	4	29,037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6)	15,894	2	48,004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9,527	27	203,484	2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附註(六)之7)	32,565	3	34,614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8)	616,843	66	664,365	7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之9)	12,692	1	6,096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之10)	257	-	78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5)	30,578	3	37,073	4
1920	存出保證金	1,383	-	1,40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94,318	73	744,344	79
1xxx	資產總計	\$ 943,845	100	\$ 947,828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1)	\$ 100,000	11	\$ 250,000	2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之19)	57,706	6	53,943	6
2150	應付票據	-	-	315	-
2170	應付帳款	11,392	1	12,740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之12)	40,115	4	33,87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72	-	14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3)	2,846	-	7,37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之9)	4,418	1	4,04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之14)	2,149	-	1,93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65	-	1,59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0,663	23	365,971	3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之14)	104,129	11	6,11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5)	125,822	14	125,822	1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9)	8,356	1	2,18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5)	11,016	1	5,604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9,323	27	139,722	15
2xxx	負債總計	469,986	50	505,693	53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之16)	702,396	74	702,396	74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7)	(207,115)	(22)	(240,888)	(2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31,89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6,799	7	66,799	8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273,914)	(29)	(339,577)	(36)
3400	其他權益	(21,422)	(2)	(19,373)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之18)	(21,422)	(2)	(19,373)	(2)
3xxx	權益總計	473,859	50	442,135	4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43,845	100	\$ 947,82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之19)	\$ 432,153	100	\$ 252,67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之4)	(250,828)	(58)	(230,462)	(91)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81,325	42	22,214	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6,767)	(6)	(12,704)	(5)
6200	管理費用	(108,337)	(25)	(95,646)	(3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之3)	(121)	-	(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5,225)	(31)	(108,358)	(4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6,100	11	(86,144)	(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之20)	949	-	41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1)	4,948	1	5,16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2)	(41)	-	(40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4)	(4,801)	(1)	(3,45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55	-	1,723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7,155	11	(84,421)	(3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之25)	(8,340)	(2)	(974)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38,815	9	(85,395)	(3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8,815	9	(85,395)	(3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之2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303)	(2)	33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49)	-	16,276	7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61	-	(6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7,091)	(2)	16,541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724	7	(\$ 68,854)	(26)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38,815	9	(\$ 85,395)	(3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31,724	7	(\$ 68,854)	(26)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之27)	\$ 0.55		(\$ 1.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之27)	\$ 0.55		(\$ 1.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702,396	\$ 31,890	\$ 66,799	(\$ 251,998)	(\$ 38,098)	\$ 510,989	\$ 510,989	
111年度淨利(淨損)	-	-	-	(85,395)	-	(85,395)	(85,395)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65	16,276	16,541	16,541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85,130)	16,276	(68,854)	(68,85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失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2,449)	2,449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702,396	31,890	66,799	(339,577)	(19,373)	442,135	442,135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31,890)	-	31,890	-	-	-	
112年度淨利(淨損)	-	-	-	38,815	-	38,815	38,815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5,042)	(2,049)	(7,091)	(7,091)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3,773	(2,049)	31,724	31,72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02,396	\$ -	\$ 66,799	(\$ 273,914)	(\$ 21,422)	\$ 473,859	\$ 473,8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47,155	(\$ 84,42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2,356	53,205
攤銷費用	531	1,80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121	8
利息費用	4,801	3,457
利息收入	(949)	(4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4	71
租賃修改利益	-	(15)
帳列其他利益	-	(1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6,884	58,0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386)	159
應收帳款增加	(7,090)	(2,18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95	(359)
存貨(增加)減少	(678)	1,028
預付費用增加	(4,043)	(1,94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3,502)	(3,3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763	(3,911)
應付票據減少	(315)	(390)
應付帳款減少	(1,348)	(93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237	(6,12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525)	3,00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0)	10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891)	(2,2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791	(10,5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711)	(13,833)
調整項目合計	46,173	44,26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93,328	(40,155)
收取之利息	949	415
支付之利息	(4,801)	(3,457)
支付之所得稅	(192)	(2,3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9,284	(45,521)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1)	(\$ 4,62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5	(4)
取得無形資產	-	(35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2,110	2,6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854	(2,3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50,000)	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773)	(46,949)
租賃本金償還	(4,625)	(4,8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398)	(21,7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4,740	(69,6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022	172,6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7,762	\$ 103,0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認列的正確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17；營業收入之合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之 20。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以客房及餐飲收入為主要收入，由於金額重大且因行業特性，交易量龐大，錯誤發生之可能性較高，可能導致個體財務報告重大不實表達，是以，本會計師將收入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另使用資料分析測試收入交易、檢視客戶簽收文件，以確認實際入住天數及勞務完成時認列收入之時點是否合理。

本會計師亦測試接近年底的交易，選取收入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及截止測試，以確認收入被適當記錄於正確的會計期間。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北所

會計師

陳桂美



會計師

邱瑩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 105,488	12	\$ 47,069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386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2)	17,309	2	7,705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之3)	1,337	-	1,86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8	-	2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4)	4,504	1	4,687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之5)	29,660	3	25,753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6)	1,594	-	33,704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2,296	18	120,780	1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六)之7)	5	-	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8)	91,340	10	94,633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9)	616,301	68	663,439	7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之10)	11,065	1	5,599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之11)	-	-	20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6)	30,527	3	36,649	4
1920	存出保證金	1,383	-	1,39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50,621	82	801,919	87
1xxx	資產總計	\$ 912,917	100	\$ 922,699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2)	\$ 100,000	11	\$ 250,000	2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之20)	41,248	5	41,522	5
2150	應付票據	-	-	315	-
2170	應付帳款	7,748	1	10,465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之13)	38,513	4	33,266	4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4)	2,710	-	6,86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之10)	3,912	-	3,54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55	-	97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4,986	21	346,954	3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之15)	100,000	1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6)	125,822	14	125,822	1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0)	7,234	1	2,18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6)	11,016	1	5,604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4,072	27	133,610	15
2xxx	負債總計	439,058	48	480,564	53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7)	702,396	77	702,396	76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8)	(207,115)	(23)	(240,888)	(2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31,89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6,799	7	66,799	7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73,914)	(30)	(339,577)	(37)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9)	(21,422)	(2)	(19,373)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21,422)	(2)	(19,373)	(2)
3xxx	權益總計	473,859	52	442,135	4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12,917	100	\$ 922,69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之20)	\$ 393,179	100	\$ 200,94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之4)	(222,081)	(57)	(194,034)	(97)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71,098	43	6,915	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7,985)	(7)	(13,209)	(6)
6200	管理費用	(99,650)	(25)	(86,979)	(4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之2)	(121)	-	(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7,756)	(32)	(100,196)	(49)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3,342	11	(93,281)	(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之21)	450	-	20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2)	4,817	1	4,70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3)	85	-	(26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5)	(4,614)	(1)	(3,322)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2,118	1	6,005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56	1	7,320	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6,198	12	(85,961)	(4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之26)	(7,383)	(2)	566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8,815	10	(85,395)	(4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之2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303)	(1)	33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49)	(1)	16,276	8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61	-	(6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7,091)	(2)	16,541	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724	8	(\$ 68,854)	(3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之28)	\$ 0.55		(\$ 1.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之28)	\$ 0.55		(\$ 1.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1月1日餘額	\$ 702,396	\$ 31,890	\$ 66,799	(\$ 251,998)	(\$ 38,098)	\$ 510,989	
盈餘指撥及分配：							
111年度淨利(淨損)	-	-	-	(85,395)	-	(85,395)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65	16,276	16,541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85,130)	16,276	(68,85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2,449)	2,449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702,396	31,890	66,799	(339,577)	(19,373)	442,13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31,890)	-	31,890	-	-	
112年度淨利(淨損)	-	-	-	38,815	-	38,815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5,042)	(2,049)	(7,091)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3,773	(2,049)	31,72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02,396	\$ -	\$ 66,799	(\$ 273,914)	(\$ 21,422)	\$ 473,8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46,198	(\$ 85,9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1,475	52,326
攤銷費用	203	85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121	8
利息費用	4,614	3,322
利息收入	(450)	(2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118)	(6,00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4	71
租賃修改利益	-	(15)
帳列其他利益	-	(1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3,869	50,3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	(2,386)	-
應收帳款增加	(9,993)	(2,676)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268	2,27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91	(48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68)	35
存貨(增加)減少	183	(587)
預付費用增加	(3,907)	(1,70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5,312)	(3,1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	(274)	(1,498)
應付票據減少	(315)	(39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721)	1,87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4	-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620	(3,9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73)	193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156)	2,82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4)	113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891)	(2,2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230)	(3,0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542)	(6,231)
調整項目合計	35,327	44,11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1,525	(41,851)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取之利息	\$ 450	\$ 201
收取之股利	3,360	5,880
支付之利息	(4,614)	(3,322)
支付之所得稅	(16)	(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0,705	(39,0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1)	(4,05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	(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2,110	2,9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839	(1,0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50,000)	6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45,000)
租賃本金償還	(4,125)	(4,32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4,125)	10,6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8,419	(29,5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069	76,5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5,488	\$ 47,0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五

亞都麗緻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盈虧撥補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339,577)	
加(減)：		
112 年度稅後淨利	38,815	
其他綜合損益	(5,042)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1,890	
小計	(273,914)	
提列項目：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0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小計	(273,91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73,914)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